

酱香悠长

◎李云

风把牵牛花带到院子里,开出了朵朵的紫色小花。但每天早上,我在西边围墙栅栏上看到的却是无数的“小酒杯”——一只一只的夜光杯呀,喇叭口,上面紫,下面白,高雅又漂亮。露珠在杯口滚动,像是要溢出来的美酒——葡萄美酒夜光杯,欲饮琵琶马上催。王翰饱蘸激情的笔触和铿锵激越的音调,激起我喝一杯的渴望,便摘下一朵牵牛花,拿到屋里,用它来做酒杯饮一杯酒了。

用牵牛花当酒杯饮酒,是突发奇想,也是饮酒人的一时兴起。饮酒本身可以更具仪式感,更有美学价值。用什么器皿饮酒,便是一个饮酒人极致的追求。我就听过一个饮酒的故事,那是两个赶马车的农夫,在没有酒器的情况下,将一只煮鸭蛋一分为二地掏空,蛋壳作为酒器饮酒。在颠簸的漫长旅程中,自然饮到了此生最有味道的酒。

牵牛花这只酒杯呀,可不好饮黄酒和红酒,因黄酒和红酒的色较重,重色会让牵牛花不堪重负,从外面看,会是一团浓黑的液体盛在其中,缺乏美感。而倒上几滴如同甘露的酱香型白酒就不同了,白酒无色,绵柔醇厚的酱香味摇曳在牵牛花的喇叭口里,不多,就那么几滴,对着门口的光泽一照,轻漾之间,心生愉悦。

——我常常就这样发现生活中细小的美好,并乐此不疲地去做。对于饮酒,我不是一个专家,至少会把饮酒这回事调节到极致的意蕴下。就像将酒瓶作为花瓶插花。铜罗天池生产的黄酒和酱香型白酒的酒瓶都是最好看的,具备中国国画的元素,青瓷的、陶瓷的、彩釉的,可以当梅瓶插梅花,也可以当葫芦挂吊兰一支,那种景德镇陶瓷酒坛子小口径大肚子,完全可以随意地插一把路边采来的蓬蓬草。酒瓶的身体里还残留着若有若无的酒香,让它来养花,花期会长久,花开得也会更有精气神,如微醺。

印象中,父亲喝酒有专门的酒杯,公公也是。父亲用的是一小只白搪瓷缸,带柄,可以揣在口袋里直接带到地里去。歇晌间,他会从搭在石头上的外套里掏出搪瓷缸,再从另一只口袋里掏出一把小酒壶,倒上几口酒坐在地头喝。目光如炬地看着地头、看着远方,是深思,亦是认命;是解乏,也是给身体发热。一小口一小口慢慢地抿,脸色一点点变红,继而亮堂起来。眉宇间虽然仍旧凝结着一个“川”字,但思绪却是山峦上的云岚,自由而飘逸,细腻而多情。父亲就依靠着这几小口,把所有的辛劳放下,愣是在地里种出了家和万事兴。

公公喝酒用的酒器是一只小瓷碗。碗底还刻上了他名字的最后一个字,酒水倒进去,会沿着笔画走一遍。也就是说他的名字会先一步吃上酒,最后才是他吃。“江”字的三点水,看上去莹润饱满,喝足了酒。这只小碗真是有福气啊,被选中做酒碗之后,就一直备受呵护——可不好打坏你哆哆的酒碗啊。婆婆总是在小孩面前关照。公公习惯每天晚上喝上一碗两碗,但只喝黄酒。从铜罗买

来的黄酒,自酿的,信得过,酒从坛子里用提子提出来,整个屋子都充斥着酒香。老年之后,他的牙齿掉完了,最喜欢的下酒菜是鱼冻。鲫鱼烧咸菜的鱼冻美味无穷,是喝酒的佳境,鱼冻像果冻细软入口,用舌尖抿一抿,咽下,再刺溜上一口黄酒,那种感觉呀,人间再好的美味不过如此,肠胃得到最大的安抚。

我也喜欢喝上一点,更喜欢晚上在家独饮一杯。先生喝酒喜欢找兄弟们吹着牛喝,用江湖故事下酒。我则喜欢一个人慢慢独饮,两只小狗左右卧伏着,时不时叫上两声,是讨食,也是在说“你喝呀”“再喝点”。动物的灵动与乖巧让独饮的我心口充斥着温暖,会偶尔拿起杯子伸过去逗逗,它们自然是不喝酒的,嗅嗅闻闻,头朝边上歪去,舌头伸出来笑着婉拒……这个样子是不是有点像小时候被父亲用筷头蘸着酒喂你品尝的感觉?

我爱上喝酒的确是因看父亲喝酒的样子而着迷的,我不懂那看着沉醉又皱着眉头难以下咽的样子,到底是一个什么好东西能让父亲如此爱不释手却又如此难以下咽?既然如此难以下咽为何不舍弃呢?也就总觉得这个液体是有故事的,是浪漫的,就像电视剧里失恋的人买醉,那种“疯劲”都是“少年不识愁滋味”的我的极爱呀。我第一次偷喝父亲藏在柜子里的酒是喝醉了的,但也让我看到了自己的早熟,那一刻,我是那么忧愁,诗意翻涌,一口一口下去,竟然会痛哭流泪,最后,竟然就这么痛哭流泪地醉去了——头枕着满院的月色入眠……

现在,我和父亲是最好的酒友,但凡我回去,我们就会喝上几口。慢慢地吃菜,慢慢地喝上一口,把吃饭的时间拉长,如果没有这一只酒杯放在面前,一顿饭就会很快吃完,那么这顿饭的意义是什么呢?吃饭已不仅仅是填饱肚子,有一只酒杯在面前,时间有了、话题有了、氛围有了,一切尽在不言中,开始说个没完,就以往的,就现状,再就今后,聊个没完。多年父女如兄弟,酒里的爱,盛得满满的。

父亲现在喝的酒也是我们从铜罗带回去的。铜罗是酒乡,拥有2600多年的酒的历史,端出来的却是物美价廉的好酒。勤俭一生的父亲喝得也就安心了。酱香口味绵柔细腻,不辣喉咙,是用纯净水、五芳斋的大米酿造而成。这款酒喝到嘴里,就像我对父亲暖心的体贴,将要说的爱表达。酒不醉人人自醉,父亲拍拍我的头顶,慈祥而美好。

天池酒业的邱总是多年的朋友,初识他,则是因为一条水杉路。在20世纪90年代末,种树发家致富尤其体现在铜罗,城镇发展,绿植供不应求,的确是农民的一条好出路。邱总的苗木生意做到上海浙江,用自己的话说上午卖酒,下午卖苗木。酒是坐着挂机船到处送的,苗木则是坐着大汽车去的,从安吉到黄浦江,几年一过,就是见过世面的大老板了。九九归一,酒才是守门砖,黄酒是传



统产业,而酱香型白酒则是苏州唯一,决定主攻酱香型白酒,也是有情怀的——送岳父岳母阿公阿婆,这款纯正的酒是最真诚的情意。低调的青瓷瓶,是默默地诉说,爱无价,情无价,来路清楚的酒则是烘托真情的基石。

而那一条水杉路从春季新芽初长的迷人,到夏季绿荫遮蔽,到秋季娇艳的红色,再到冬雪里光秃秃的枝权,黑色的枝干孤绝而勇敢,这一番好景象就是他一块钱一棵树种下的,无心栽柳柳成荫,寓意事业会一路蓬勃生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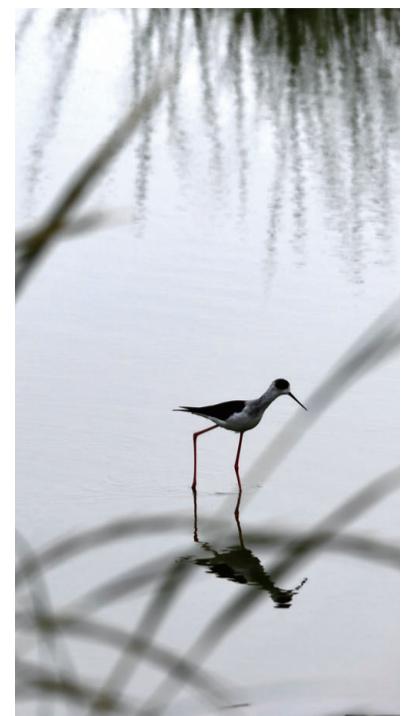
最近去兰州,几个高大、豪爽的汉子,在端酒三杯的各种礼仪下,菜未上齐就全倒了。这般喝酒少了共叙的时间,在酒的礼仪下,在客多主少,主人又怀着明显的诚意下,自然会醉去。其实,我们都不希望谁醉,但作为西北人,“醉”是一份诚意,得“醉”——醉的不是酒,而是情意。如此,我等也就放下心来,反客为主照顾起。一杯酒,包含了真挚的情意,天方地圆,是万物,亦是风俗礼节。

怕醉是我们一生的提防,不醉自然好,但有时候不妨一醉。李白是诗仙,很多诗歌都与酒有关,我一直好奇他喝的是什么酒,才能不会“一醉方休”?经多方追问,我才知道他喝的其实是一种黄桂花酒和西安稠酒,这在唐朝较为盛行。但这稠酒其实就是黄酒和米酒,度数不高,好上口。黄酒在我国已有六千多年的历史,色泽有黄、黑、红。天池酒业生产的一款黄酒颜色就偏黑,不是琥珀光,度数在16度,但是,入口那种成团的细腻包围,以及入喉时甘苦与共的感觉,真是人间一乐。酒喝好,天聊好,几日不见咱也不生疏。

为此,在铜罗,我有几个随时想喝就喝的酒友。隔三差五喝一杯,感受一下那甘苦与共的感觉。当然,不喝酒的你也可以有别的乐子,那么,能喝酒又喜欢喝一杯,酒自然是无法被替代的佳酿——少量的酒补血养颜、舒筋活血、驱寒除湿呢,“烹羊宰牛且为乐,会须一饮三百杯”说的不是酒量,也不是贪杯,而是人生要为这氛围尽兴。

“吴酒一杯春竹叶,吴娃双舞醉芙蓉”。沧海桑田,当年金戈铁马的岁月早就成为历史,留下的只有那轻轻流淌的河水和千年飘香的美酒。“米酿酒、蚕吐丝、蜂产蜜”,东汉时期,铜罗就以这三宝而闻名江南,那么这一杯酱香将如何绵延进我们的身心呢?一杯酒,是一个故事;一杯酒,是一生的情意,倘若情意没有别的可以替代言说的,那么就请轻轻地呷一口酒吧,情意在酒中,饮下所有的痛和苦,策马奔腾,或踽踽独行,酒体让一切放大又缩小,甚至到微乎其微。

所以,有时候不喝酒,我也会到邱总的酒厂里,去闻闻酒糟散发出来的香味而独自品咂一番,这里是所有故事的起源,痛的、爱的、恨的、可以原谅的,和需要自我原谅的——悟道,就在此时此刻。



家园

◎姜海



在阳光下 与清风对酌

◎陈二适

不仅仅是冬天
不仅仅是夏日
不仅仅是春暖花开
还是秋高气爽
只要有阳光
我就有了幸福和远方

在阳光下与日子
与清风对酌
一杯茶,一盏浅酒
此时呵
我的南方北方
我的世界里的亲人
我的高天厚土
都成了
刻在骨子里的影像和行远的灵魂

大自然拾趣

◎晨松

种子
它埋在地下的秘密
总是被春风道破

月亮

那朵云彩缠绕它
如胶似漆
其实相距很远很远

天上只有一个
地上却有无数个
它在每个水潭的心中

雪花

只顾着飞舞时的悠然
对落地后的消融毫不在意